

##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 190 万股股份被法院强制扣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6 日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发来的《告知函》，内容如下：“我院受理执行中际钰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融昌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我院已强制扣划被执行人北京融昌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你公司 190 万股股份，现拟变卖该股份。”

经向北京融昌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融昌航”）了解获悉：中际钰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际钰贷”）为北京澳达天翼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澳达”）的全资子公司。北京融昌航与中际钰贷之间的借款纠纷是由于北京融昌航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引起的，依据相关担保协议，北京融昌航并未向中际钰贷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进行抵押、质押等。中际钰贷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申请上述强制执行，至今北京融昌航未收到任何书面通知。

2016 年 2 月 19 日，北京澳达诉北京融昌航等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的法律文书发生法律效力，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中登上海分公司协助轮候冻结了北京融昌航持有的公司 4720.0374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1%）及孳息，冻结时间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详见公司发布的 2016-10 号公告）

2016 年 8 月 24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将受理的北京澳达诉北京融昌航等服务合同纠纷执行一案（案号【2016】京 01 执 310 号）在案冻结的北京融昌航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 819 万股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买受人为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买受人且于 2016 年 9 月 2 日上午按要求支付了拍卖款项。（详见公司发布的 2016-42、2016-45、2016-48 号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7 日